

金堂县教育局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金堂县教育局单位概况

(一)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

1、基本职能

(1) 县教育局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；

(2) 统筹全县城乡教育体制改革及各类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，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育公平；

(3) 承担基础教育、职业技术、成人教育监督管理职责；

(4) 统筹规划、管理社区、家庭、民办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；

(5) 组织协调对口教育援助工作；

(6) 制定学校（幼儿园）教育评估标准，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工作；

(7) 制定中小学入学、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和人事管理等。

2、2017 年主要工作

(1) 全面加强队伍建设，以绿色发展引领教育风尚

一是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。坚持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紧密结合，严格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要求，全面推进

从严治党，系统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，充分发挥党支部（总支）在各项教育工作中的示范、引领作用。

二是提高干部综合管理水平。切实规范学校管理行为和干部公务行为，落实干部责任追究制度。推行“校长职级制”。完善干部选用机制，探索干部候任制，建立校（园）长储备库。

三是提高教师专业发展水平。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，突出职业道德和操守。组织开展名优骨干教师培训和教师全员“异地培训”等活动，提升业务水平。

(2) 全面深化教育改革，以创新发展激发教育活力

一是实施“课程化”育人工程。坚持立德树人，深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加强校外实践活动，抓好科技教育、国学经典诵读等活动，健全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位一体”育人机制。

二是实施“素养化”课改工程。贯彻落实《金堂县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工作实施方案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，建立学生最佳成长机制。全面深化“全国新教育实验”，系统推进“533”课堂教学模式改革，大力推进学校课程建设。

三是实施“标准化”质量工程。建立教育教学业绩“多劳多得、优质优酬”评估激励体系。

四是实施“规范化”治理工程。完善学校“分类定等”绩效考核改革的指标体系，推进“管办评”分离改革。

(3) 全面加强建设规划，以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

一是研制《金堂县教育事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》，

科学规划、指导未来五年金堂教育改革与发展工作。研制《金堂县学校布局专项规划（2017—2025年）》，指导全县学校布局建设。研制职业教育、学前教育等专项发展规划。

二是推进学校布局调整建设。深化资源配置项目带动机制，启动实施中小学现代化建设工程。推动赵镇、三星镇学校布局调整建设工程。推进五星小学寄宿制学校建设项目。启动重点乡镇学校新建（迁建）工程。启动金堂中学创建“省一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”工作。完成公办幼儿园标准化建设提升工程。

三是大力发展学前和民办教育。启动实施学前教育提升行动计划，办好新建公办幼儿园，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和公办（公益）幼儿园覆盖面。强民办教育协会自身建设，积极落实民办幼儿园管理和指导工作，依法规范培训机构办学行为。

四是改革职业教育发展模式。贯彻落实《金堂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》，努力开创成都东北新兴文教基地建设新局面。研制《创建全国一流职业教育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五是推进特色社区（成人）教育。贯彻落实《成都市终身教育促进条例》，争创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

（4）全面统筹教育资源，以共享发展促进教育公平

一是深化师资均衡配置工作。贯彻落实《金堂县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方案（2015—2020年）》。全面推进教师“县管校聘”人事改革。

二是深化优质资源共享机制。加大薄弱学校扶持力度，加强县域名校集团建设。

三是积极做好教育惠民工作。健全“不重不漏全覆盖”的教育资助体系，落实义务教育“两免一补”等各项教育惠民政策，有序推进“营养正餐”工作。

(5) 全面拓展对外合作，以开放发展拓展教育资源

一是加强教育区域合作。落实第二轮锦金教育联盟框架协议。

二是加强教育国际交流。落实与加拿大麦科文大学等境外高校的国际合作，鼓励学校参与教育国际交流，稳步推进境外高校“国际生源基地”建设。

三是加强教育对外开放。加强和改进新时期教育宣传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对教育的关切。

(二) 部门预算单位和人员

1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金堂县教育局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共有公办学校（幼儿园）及单位 96 个，其中行政机关 1 个、直属单位 8 个、公办学校 87 所（含九义校 7 所、高完中 5 所、初级中学 15 所、小学 48 所、特教学校 1 所、职高 1 所、幼儿园 10 所）。

2、人员情况

截止 2017 年 1 月，共有编制 6130 名，实有在职人员 6130 人。其中：行政编制 24 名，实际 24 人；事业编制 5966 名，实际 5966 人；工勤人员编制 140 人，实有工勤人员 140 人。

离休 3 人。

二、收支预算说明

(一) 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89997.65 万元，比 2016 年 71177.04 万元增加 18820.61 万元，增长 26.44%。其中：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86699.65 万元。

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当年财政预算拨款 86699.65 万元，比 2016 年 67899.04 万元增加 18800.61 万元，增长 27.69%。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进行了工资调标和 2017 年住房公积金提高缴费标准。

(二) 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89997.65 万元，比 2016 年 71177.04 万元增加 18820.61 万元，增长 26.44%。

具体情况：

1. 基本支出预算 76228.39 万元，比 2016 年 64559.80 万元增加 11668.59 万元，增长 18.07%。其中：财政拨款 76228.39 万元。基本支出包括：人员支出 62289.12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90.32 万元，基本公用支出 8148.95 万元。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进行了工资调标和 2017 年住房公积金提高缴费标准。

2. 项目支出预算 13769.26 万元，比 2016 年 6617.24 万元增加 7152.02 万元，增长 108.08%。其中：财政拨款 10471.26 万元。

(三) 项目支出预算支持的主要方向

2017 年项目预算 13769.26 万元。支持的主要项目如下：

- 1、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县级配套 32.11 万元；
- 2、义务教育阶段寄宿贫困生生活费 14.20 万元；
- 3、义务教育阶段校方责任险 35.09 万元；
- 4、土地租金 75.98 万元；
- 5、2016 年办理决算收回县级专项资金—教师绩效工资 30%奖励性部分 6391.78 万元；
- 6、2016 年办理决算收回县级专项资金—2014 至 2016 年特殊教育工作专项经费 43.2 万元；
- 7、教育业务费 132.4 万元；
- 8、公务交通补贴 22.22 万元；
- 9、2016 年办理决算收回县级专项资金——青少年禁毒预防教育经费 37.9 万元；
- 10、财务督查工作经费 4.3 万元；
- 11、特殊教育补助经费 4 万元；
- 12、金堂中学体育场管理费 4 万元；
- 13、2015 年-2017 年乡村教育业务费 775.26 万元；
- 14、高完中教育业务费 2809.87 万元；
- 15、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88.95 万元；
- 16、单位自征安排的收入 3298 万元。

（四）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2017 年预算中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

2. 公务接待费

2017 年部门预算中安排公务接待费 2.1 万元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17 年预算安排车辆运行及维护费 52 万元，较 2016 年预算 52.31 万元减少 0.31 万元，下降 0.59%。主要是实施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，一般公务用车保有量减少，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。2017 年预算未安排车辆购置费。